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09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57,494,8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80%；公司实际控制人姚雄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30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54,799,89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95%；本次股份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295,48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3.2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56%。

#### 一、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10,6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4
解除质押时间	2026.3.6
持股数量（股）	457,494,897
持股比例（%）	14.8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71,18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59.2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8.77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确认，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是否会用于质押尚不确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 二、股份被质押

公司于近日获悉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金用途
深圳盛屯集团	是	5,200,000	否	否	2026年3月5日	2028年9月30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1.14	0.17	生产经营

2、本次质押的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

###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股)	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股)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457,494,897	14.80	271,180,000	276,380,000	60.41	8.94	-	-	-	-
深圳市盛屯实业发	57,000,000	1.84	19,100,000	19,100,000	33.51	0.62	-	-	-	-

展有限公司										
姚雄杰	40,305,000	1.30	-	-	-	-	-	-	-	-
合计	554,799,897	17.95	333,880,000	295,480,000	53.26	9.56	-	-	-	-

注：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及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及具体安排

(1)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6,625 万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14.4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14%，对应融资余额为 41,500.00 万元。

(2)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深圳盛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170 万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20.5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8%，对应融资余额为 5,000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不会对业绩补偿义务产生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